

证券代码：836311

证券简称：赛诺贝斯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赛诺贝斯（北京）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高井文化园路8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三期C座4层402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8月17日以书面形式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韬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赛诺贝斯（北京）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，所有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0 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，从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、核心技术人员、商业模式、2020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及投资情况、重要事项等方面编制了《赛诺贝斯（北京）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【2017】22 号）的相关要求，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，依据上述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》等相关规定，对募集资金存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并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说明。

报告期内公司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银行贷款并补充流动资金。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结余 0 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赛诺贝斯（北京）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2、《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》

赛诺贝斯（北京）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6 日